

证券代码：835401

证券简称：浙江杭摩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杭摩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（设立控股子公司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浙江杭摩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、本公司”）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杭摩科技新材料（嘉兴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摩科技新材料（嘉兴）有限公司”），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盛南路36号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11幢403室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，杭摩科技新材料（嘉兴）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酚醛树脂及其复合材料研发及销售；金属材料、石棉摩擦材料、模塑料、磨具磨料、化学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）、实验器材、仪器仪表、玻璃制品、安全防护用品、环保设备、汽车配件、五金产品、机械配件的销售；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公司注册信息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参会董事会全票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（设立控股子公司的）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在经董事会通过后即可实施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（如适用）

本次对外投资除需经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外，不需要履行其他审批程序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/股份有限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出资、无形资产、股权投资等方式。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杭摩新材料（嘉兴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昌盛南路 36 号嘉兴智慧产业创新园 11 幢 403 室

经营范围：高性能酚醛树脂及其复合材料研发及销售；金属材料、石棉摩擦材料、模塑料、磨具磨料、化学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）、实验器材、仪器仪表、玻璃制品、安全防护用品、环保设备、汽车配件、五金产品、机械配件的销售；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浙江杭摩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21,000,000.00	现金	认缴	70.00%
卜志扬	9,000,000.00	现金	认缴	30.00%

三、 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不适用

四、 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，有助于进一步整合企业资源，满足公司集团化、多模块化的战略发展需要。本次投资将为落实公司战略规划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提供重要保障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决策，前期可能存在一定运营风险和管理风险，公司将建立内部协作机制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进一步完善子公司的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，积极防范化解前述可能存在的风险，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。

（三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行为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。投资对象按预期正常发展的情况下，有助于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提升，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的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杭摩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杭摩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7日